

证券代码：833947 证券简称：同为电气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7 日。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孙艳利、刘焕志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回顾 2018 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及各项重大决策讨论等相关事宜，各位董事积极发挥作用，监督指导在企业受大环境影响的前提下能够平稳运行起到了关键性作用。

(二)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对 2018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分析，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

(四)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审议《关于 2019 年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审议《关于 2019 年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如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9年5月7日09时00分至09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中街17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其他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宋秋菊 电话：0451-87551234-8823 传真：0451-87554455 电子邮箱：2923236160@qq.com 地址：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中街17号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同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